

《孫子兵法》 與《戰爭論》攻防思想之比較

作者簡介



葛惠敏上校，空軍通信學校83年班、空軍指揮參謀學院96年班、南華大學管理科學系碩士、臺灣大學政治學系碩士、臺灣師範大學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博士候選人；曾任通信官、軍械電子官、品管官、分隊長、專業教官，現任國防大學空軍指揮參謀學院教官。

提要》》》

- 一、《孫子兵法》言簡意賅，詞意暢達；《戰爭論》篇幅浩繁，文辭晦澀。在不同背景、時代、地理、文化等因素下，這兩本著作在攻防思想上各自展現其特色。
- 二、孫子對於攻防的順序先是創造「不可勝」的「守」，透過「守」的方式來創造「不可勝」的條件，在此基礎上尋求攻敵機會，亦即先「守」後「攻」，「守」中求「攻」。
- 三、克勞塞維茨強調進攻中含有防禦因素，防禦中也含有進攻因素，攻防兩者交織一體不可分。他也透過地利等因素分析了攻防的利弊，認為「防禦是較強的戰爭形式」。
- 四、兩書在攻防思想上的比較，相同部分：均主張以做好防禦為起點；重視數量優勢，兵力優勢時採取攻擊，劣勢時則採取防禦；強調兵力集中；在作戰過程中須講求權變。



五、相異部分表現在：重「謀」與尚「力」；「擊虛」與「擊強」；對防禦「準備」與「實施」兩階段的強調；克氏較重視民眾在攻防中的角色。

關鍵詞：攻擊、防禦、數量優勢、兵力集中、權變

前言

《孫子兵法》(the art of war)和《戰爭論》(on war)同是世界上著名的軍事鉅作，前者享有「東方兵學瑰寶」之尊，後者素有「西方兵學聖經」之譽，可謂代表了東西兵學思想的最高成就，並在世界軍事領域的歷史長河中發揮了巨大作用。《孫子兵法》與《戰爭論》的作者孫子和克勞塞維茨(Karl Von Clausewitz)同為軍人，也都官拜將軍，他們都有豐富的戰爭經驗，但他們身處在不同歷史時期、不同地理空間及不同文化背景，致使兩人對於戰爭的認識、用兵的思想等，也就呈現出不同的風貌與特色。在用兵思想方面，「攻擊」與「防禦」是戰爭中兩種最基本，也是最明顯不同形式的行動，如何在戰爭中進行攻防以爭取勝利是戰場指揮官的重責大任。¹在攻防思想與作為上，《孫子兵法》與《戰爭論》均有大量且精闢的論述，且都以陸上作戰為主，若能加以分析探討、比較研究，發掘其間差異，突出各自特點，將有助於拓展、深化研究者對於陸上作

戰中攻防戰略、戰術的認識與視野。基於此認知，本文首先將《孫子兵法》與《戰爭論》之內容作一概述，藉以認識兩書整體之結構與精華，接續析論兩書與攻防思想相關部分，之後對兩者加以比較，凸顯其中特色與異同，期能對國軍官兵有所啟迪及加深對傳統兵學的重視。

《孫子兵法》與《戰爭論》概述

《孫子兵法》與《戰爭論》兩本著作在時間上相距兩千三百多年，地理上相隔7千多公里。在截然不同的時空環境下，但所研究的則又為同一主題，那就是述及「戰爭」。不過，他們所採取的又是以不同的觀點剖析，因此，所獲結果也將會有所異同。

一、《孫子兵法》之概述

(一)篇章結構

孫子所處的年代適逢戰爭最頻仍、諸侯兼併劇烈的春秋末期，而其所著的《孫子兵法》正是在此時代背景下蘊育而成書。《孫子兵法》主要闡述與戰爭有關的軍事問題，也涉及與政治、經濟、外交

1 王蜀寧，〈戰爭中的攻與防〉《海軍學術雙月刊》(臺北市)，第46卷第3期，2012年10月，頁4。

與軍事的關係，全書共約6千餘字，區分13篇：〈始計篇〉、〈作戰篇〉、〈謀攻篇〉、〈軍形篇〉、〈兵勢篇〉、〈虛實篇〉、〈軍爭篇〉、〈九變篇〉、〈行軍篇〉、〈地形篇〉、〈九地篇〉、〈火攻篇〉及〈用間篇〉。從〈始計篇〉到〈用間篇〉，依次論述了戰略運籌、戰爭準備、戰爭計畫、作戰指揮、特殊戰法、戰略偵察等方面的問題。²

此13篇是一個完整、有系統的思想體系，各篇既可獨立成章，亦相互聯繫、交織、互補。在篇章結構上，層層遞進，步步深入，由大而細，由總而分，由宏觀到微觀，由戰略到戰術、戰鬥，確立了一系列具有普遍規律性的戰略、戰術原則，並反映了軍事活動的全部過程。就戰略角度而言，學者李啟明認為《孫子兵法》的戰略體系可區分大戰略、國家戰略、軍事戰略及野戰戰略等層次，並以「情報」貫穿其間；³程國政則有系統地發展出《孫子兵法》的知識結構，並依戰爭的「目的、目標、體制、方法」等4項課題，將之區分為「國家戰略」、「軍事戰略」、「治軍理念」、「戰術戰鬥」等四大軍事

範疇(Category)；⁴就基本原理而言，大陸學者李浴日從《孫子兵法》歸納出10個基本原理(或根本思想)：先知原理、計畫原理、自然原理、求己原理、全存原理、主動原理、利動原理、迅速原理、秘密原理及變化原理。⁵

(二)對戰爭的認識

孫子對於戰爭的認識主要表現在他對於戰爭的「理智性」與「總體性」。在「理智性」方面，當孫子論述其戰略、戰術思想時，隨處體現出理性和慎重對待戰爭的基本態度，如〈始計篇〉就開宗明義地指出：「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火攻篇〉亦強調：「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慍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怒可以復喜，慍可以復悅，亡國不可以復存，死者不可以復生。故明君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⁶這種理性和良知使孫子堅決反對情緒化地處理戰爭問題，而力主以對人民的生命和國家的安危高度負責的態度，審慎地對待戰爭。在戰爭不可避免的形勢下，孫子也給戰爭設置了三道門檻：「非利不動，非得不用，

2 薛國安，〈《孫子兵法》與現代戰爭〉，2009年2月23日，<http://theory.people.com.cn/BIG5/136458/8850027.html>，檢索日期：2017年4月1日。

3 李啟明，《不戰而屈人之兵—孫子戰略學》(臺北：黎明文化，2006年3月)，頁162。

4 程國政，《孫子兵法知識地圖》(臺北：源流出版社，2009年1月)，頁7。

5 李浴日，《孫子兵法之研究》(臺北：黎明文化，1993年3月)，頁12~20。

6 丁肇強，《孫子述要》(臺北：臺灣高等教育出版社，1995年12月)，頁104、105。



非危不戰」，以上「三不」原則乃是他「慎戰」主張進一步的具體化。⁷

在「總體性」方面，孫子以其宏觀的視野審視戰爭，追求從全領域和總體上掌握戰爭，而非僅從單項或兩項因素、特徵、現象等，就冒然決策或行動。如〈始計篇〉中強調須對決定戰爭勝負的多方面因素(道、天、地、將、法)進行綜合評估和運籌。同篇中亦指出對將領須從「智、信、仁、勇、嚴」5方面來考察；〈軍形篇〉中強調衡量一個國家的戰爭實力，應該綜合考量「度、量、數、稱、勝」5個環節；〈用間篇〉指出要同時運用鄉間、內間、反間、死間、生間5種類型間諜，進而達到其間互補作用；在戰爭的力量上，孫子強調綜合運用政治、經濟、軍事、外交及地略等多元手段，造成有利的戰略態勢屈服敵人。另外，若用一個字來表達孫子戰爭思想的總體性，那就是「全」字，「全」有總體(total)、綜合(comprehensive)、宏觀(macro)的意義。⁸

二、《戰爭論》之概述

(一)篇章結構

克勞塞維茨生活於18世紀末19世

紀初，此期間發生震撼整個歐洲的法國大革命和拿破崙戰爭，其所著之《戰爭論》就是這一時代的產物。⁹《戰爭論》揭示了戰爭的基本原理和指導戰爭應遵循的一般原則，全書共8篇124章，約60餘萬字，各篇篇名依次為：〈論戰爭性質〉、〈論戰爭理論〉、〈戰略概論〉、〈戰鬥〉、〈兵力〉、〈防禦〉、〈攻擊〉、〈戰爭計畫〉。前3篇著重於軍事思想中有關戰爭本質與理則的基本探討，形成克氏對戰爭的研究方法與理論基礎，也構成其後續探討之指標，為全書最重要的部分；後4篇則依前述方法、理念來研析武力戰遂行問題，大致代表了克氏思想中純軍事的部分；最後一篇(第8篇)則總結前兩大部分，形成擬定「戰爭計畫」政略及戰略間的問題，再次強調戰爭與政治之不可分。¹⁰《戰爭論》係以「戰爭性質」為起點，以「戰爭計畫」為終點，首尾呼應，使全書在理論體系上形成一個整體。

(二)對戰爭的認識

《戰爭論》從「戰爭本質」出發，進而探討戰爭中的各種現象與要素(essence)。首先克勞塞維茨將戰爭區分「

7 呂錫琛，〈關於孫子「慎戰」思想及其現代意義〉，<http://big.hi138.com/wenhua/chuantongwenhua/201105/310075.asp#.VmxBYeRumbw>，2017年4月7日。

8 鈕先鍾，《孫子三論》(臺北：麥田出版社，2007年8月)，頁280～282。

9 楊南芳譯，《戰爭論(卷一)》(新北市：左岸文化事業，2012年3月)，頁21、22。

10 謝之鵬，〈從戰爭本質論克勞塞維茨戰爭論之時代意義〉《國防雜誌》(桃園)，第24卷第4期，2009年8月，頁62。

絕對戰爭」(absolute war)和「真實戰爭」(real war)兩類，在此基礎上，發展出其「戰爭與暴力的關係」及「戰爭與政治的關係」。關於戰爭與暴力的關係，《戰爭論》第一篇第一章就對「戰爭」作出了定義：「戰爭是一種強迫敵人服從我方意志的一種暴力行為」(War is thus an act of forces to compel our enemy to do our will)。克氏認為戰爭的本質即是「暴力的無限行使」，是一種絕對戰爭的形式，其中暴力是「手段」，而迫使敵人服從我們的意志則是戰爭行為的「目標」。¹¹克氏特別反對減少暴力作為一種策略，他說「我們不想聽那些不經流血而獲得勝利的統帥的故事。如果說血腥的屠殺是殘酷可怕的，這只能使我們更加嚴肅地對待戰爭，而不應該使我們出於人道讓佩劍逐漸變鈍，以致最後有人用利劍把我們的手臂砍掉。」¹²

儘管克氏極力主張戰爭的絕對性，但他也觀察到戰爭中受到危險、體力、摩擦、不確定性及政治等因素影響，使戰

爭又必須回歸到現實戰爭形式，也因此發展出戰爭與政治的關係。克氏極為重視戰爭與政治的關係，他也是對戰爭與政治兩者關係獲得突破性認識的第一人，¹³尤其在《戰爭論》中有關這種觀念的語句可謂是不勝枚舉，舉例說明如下：

1. 「戰爭不僅是一種政治的行動，而更是一種真正的政治工具，一種政治活動使用其他手段(工具)的延續。」¹⁴

2. 「戰爭僅為政治活動的一支；戰爭的唯一根源即為政治；戰爭不可能與政治生活分離。」¹⁵

3. 「戰爭非他，不過是政治本身的表達而已；軍事觀點必須服從政治觀點，而無其他的可能，因為創造戰爭的就是政治；政治是指導的智慧，而戰爭則僅為工具。」¹⁶

4. 「儘管近代戰爭有多種不同的種類和發展，但其主要路線發展還是由政府決定。換言之，那是一種純政治而非軍事的團體來決定。」¹⁷

另外，克氏在戰爭性質中亦提出

11 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上)》(臺北市：軍事譯粹社，1980年3月)，頁110、111。

12 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中)》(臺北市：軍事譯粹社，1980年3月)，頁406、407。

13 李科、張正明，〈毛澤東軍事辯證法與克勞塞維茨戰爭觀之比較〉《軍事歷史》(北京)，第4期，2009年8月，頁29。

14 同註11，頁129。

15 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下)》(臺北市：軍事譯粹社，1980年3月)，頁951、952。

16 同註15，頁954、955。

17 同註15，頁956。



戰爭是一種顯著的三位一體(fascinating trinity)，包括(1)戰爭原始的暴力性，即仇恨感、敵愾心(與人民有關)；(2)機會與概然性(與指揮官及其軍隊有關)；(3)作為爭治工具的從屬性(與政府有關)。克氏強調此三者必須保持平衡，否則將與現實發生衝突。¹⁸

《孫子兵法》之攻防思想

《孫子兵法》在論及戰爭的攻防時，往往是透過敵我雙方實力、戰法、態勢及時間、空間等因素分析、比較，進而得出攻防的策略。

一、攻防一般原理

孫子於〈軍形篇〉中界定了攻防順序、條件、要求等一般原理。他於該篇指出：「先為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孫子強調軍隊作戰首先要創造不可被敵戰勝的條件，立於不敗之地，然後尋求敵人可能被我戰勝的時機。這是因為不被敵人戰勝，可以透過自己的主觀努力，創造條件來實現，但敵人有無可乘之隙，這是不能由自己主觀確定的，必須取決於敵人自身的變化。緊接著他又提出「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由此可推論孫子對於攻防的順序先是創造「不可勝」的「守」，然這種「守

」並不排除「攻」，而是透過「守」的方式來創造「不可勝」的條件，在此基礎上尋求攻敵機會，亦即先「守」後「攻」，「守」中求「攻」。

在攻守條件方面，孫子用簡單的一句話，就明確闡述了攻守行動與敵我雙方力量間的關係。他於〈軍形篇〉說：「守則不足，攻則有餘。」當力量小或條件不充分，無法戰勝敵人時則防守；力量大或條件成熟，能夠戰勝敵人時就進攻。¹⁹對此，〈謀攻篇〉則更具體的強調：「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分之，敵則能戰之，少則能守之，不若則能避之。」即依據敵我兵力狀況而採取不同的作戰方式，當我軍戰力較敵優勢時可採攻勢，若較敵劣勢時則不可力拼。

對攻守的要求，孫子以十分簡明和形象的語言於〈軍形篇〉指出：「善守者藏於九地之下，善攻者動於九天之上，故能自保而全勝也。」所謂善守者，就好像藏於最深的地下一樣，使敵無從偵知我的虛實，以施其技；善攻者宛如飛翔於最高的天空一樣，行動秘密而機敏神速，乘虛攻之，使敵無從應付。遵從這樣的攻守要領，以達到「善攻者，敵不知其所守，善守者，敵不知其所攻」(〈虛實篇〉)的最高境界，進而可以保全自己的軍隊而取得

18 同註11，頁131、132。

19 李殿仁，《孫子兵法通論》(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6年5月)，頁201。

完全的勝利。另外，孫子亦要求在防守中要能「始如處女」，深匿自己的行蹤和意圖，甚至做到「微乎微乎，至於無形；神乎神乎，至於無聲」(〈虛實篇〉)；在進攻上要能「動如脫兔」、「其疾如風」，進而「侵掠如火」、「動如雷霆」(〈軍爭篇〉)。²⁰

二、攻防重點

關於攻防中的重點或方向，〈虛實篇〉指出：「攻而必取者，攻其所不守也。守而必固者，守其所必攻也。」其意為進攻會獲勝，是因為攻擊的是敵人疏於防守的地方；而防守會穩固，是因為守住了敵人一定會進攻的地方。孫子強調攻防中的重點須指向敵之「不守」及「必攻」之處，才能產生最高的作戰效益。尤其攻擊

敵人「不守」之處，不僅是敵方的弱點，還必須是其要害之處，也就是「避實擊虛」概念。²¹對此，《孫子兵法》中有關「擊虛」的論述相當多，而「虛」的範疇可指兵力的劣勢、軍隊的懈怠、部署的瑕隙、士氣的低落、心理的畏懼、行為的失控、處境的危殆及地形的易攻等(如表1)。²²

除了攻擊敵人「不守」之處外，在防守敵人「必攻」之處方面，孫子在〈虛實篇〉指出：「備前則後寡，備後則前寡，備左則右寡，備右則左寡，無所不備，則無所不寡。寡者，備人者也；眾者，使人備己者也。」意為集中兵力防守一個方向，就會使其他方向露出破綻；而分散兵力，處處防禦，就會造成處處薄弱。這兩種都不是好的防禦部署方式，只有將防禦

表1 《孫子兵法》對於「擊虛」的相關論述

篇名	「擊虛」之論述
始計篇	攻其無備，出其不意。
虛實篇	進而不可禦者，沖其虛也。
虛實篇	我欲戰，敵雖高壘深溝，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
軍爭篇	善用兵者，避其銳氣，擊其惰歸。
行軍篇	先奪其所愛，則聽矣。
行軍篇	客絕水而來，勿迎之于水內，令半濟而擊之。
九地篇	兵之情主速，乘人之不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

資料來源：作者綜整。

20 姚振文，〈《孫子》戰術思想在競技體育中運用的整體思路〉《北京大學體育學報》(北京)，第5期，2009年5月，頁114、115。

21 姚振文，〈《孫子兵法》攻守理論對競技體育的啟示〉《體育科學研究》(廈門)，第17卷第4期，2013年7月，頁54。

22 黃樸民，《孫子兵法解讀》(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8年10月)，頁147。



力量重點配置在敵人必攻之處，防禦才能牢不可破。

三、攻擊目標選擇

《孫子兵法》對於攻擊目標的選擇呈現多元性，主要體現在「人」、「地」、「國」、「心」及「器」5個方面。²³在以「人」為主要攻擊目標方面，又可區分以「將帥」與「軍隊」為攻擊目標：對於前者，孫子主張利用將帥的個性特點來攻擊將帥，如他於〈九變篇〉指出：「將有五危，必死可殺，必生可虜，忿速可侮，廉潔可辱，愛民可煩。凡此五者，將之過也，用兵之災也。覆軍殺將，必以五危，不可不察也。」「必死」、「廉潔」、「愛民」是將帥的優點，而「必生」、「忿速」則為將帥的弱點，無論將帥的優點或是缺點，只要因勢利導，都可以用來攻擊將帥；若以「軍隊」為攻擊目標時，孫子於〈軍爭篇〉亦提出「銳卒勿攻」、「餌兵勿食」、「歸師勿遏」、「圍師必闕」等用兵原則。

以「地」為主要攻擊目標，主要的論述出現在〈軍爭篇〉與〈地形篇〉。〈軍爭篇〉指出：「高陵勿向，背丘勿逆。」對占據高地之敵，不要作正面仰攻，敵軍背靠高地也不要正面迎擊。在〈地形篇

〉中，孫子將地形區分通、掛、支、隘、險、遠6種，各種地形各有其攻防之道。例如「掛形者，敵無備，出而勝之」：對於難以返回的地形，如果敵人沒有防備，就可以突然襲擊；「支形者，敵雖利我，我無出也，引而去之，令敵半出而擊之」：在「支」形上，敵人雖然以利相誘，我們也不要出擊，而應該率軍假裝退卻，誘使敵人出擊一半時再回師反擊。其次，以「國」為主要攻擊目標，〈謀攻篇〉說：「全國為上，破國次之」、「毀人之國而非久也」；〈九地篇〉說：「其城可拔，其國可隳。」孫子主張要運用多種手段攻擊敵國，如謀略、外交、脅迫或武力等，但最重要的是不可曠日廢時。

在以「心」為主要攻擊目標方面，孫子強調要利用震懾、懷柔、詭詐、利動等心理戰方法來掌握、控制敵人的行動，進而爭取戰爭的勝利。如〈始計篇〉中提到「怒而撓之，卑而驕之，親而離之」，就是運用激將法使敵怒而興師，冒險出戰，或設計離間敵人，破壞其內部團結；〈軍爭篇〉提及「三軍可奪氣，將軍可奪心。」積極動搖敵將帥之意志、打擊其軍隊士氣的心理戰活動，為戰爭勝利創造有利的條件。²⁴最後是以「器」為主要攻擊目

23 閻盛國，〈論《孫子兵法》致勝戰術思維的多元性〉《船山學刊》（長沙），第4期，2007年10月，頁72。

24 任力，〈爭奪先機，趨利避害—《孫子兵法·軍爭篇》導讀〉《軍事歷史月刊》（北京），第153期，2006年12月，頁45。

標：²⁵〈火攻篇〉指出，「凡火攻有五：一曰火人，二曰火積，三曰火輜，四曰火庫，五曰火隊。」其中，「火輜」和「火庫」就是燒毀敵人的武器裝備和燒毀敵人的軍需品倉庫。

四、攻擊時間與空間之選擇

在攻擊時間方面，除了敵人防備懈怠或士氣低落時是最佳的攻擊時機外，孫子也認為要善於觀察理想攻擊時間的出現，如他於〈軍爭篇〉指出：「以治待亂，以靜待嘩。」當敵人內部發生「亂」、「譁」等根本變化時，就要即刻發動攻擊。另外，孫子對於水戰或火攻等特殊作戰方式的攻擊時間也有明確的論述，如〈行軍篇〉提及：「客絕水而來，勿迎之於水內，令半濟而擊之，利。」「半濟」就是孫子認為的理想攻擊時間；而火攻時則應選在「天之燥也」、「風起之日」（〈火攻篇〉）。再者，〈軍爭篇〉指出：「夜戰多火鼓，晝戰多旌旗」，這句話除了說明在作戰中如何運用火鼓、旌旗等手段，來擾亂敵方的視聽外，在此也透露出孫子對於攻擊時間的選擇顯然包括夜間及白晝，也就是全天候之意。²⁶

在攻擊空間方面，孫子主張將其與地形、士兵心理等因素相結合。如〈行軍篇〉中對於山地作戰提出「戰隆無登」原則，即敵人占領高地就不要仰攻；對於結合士兵心理，〈九地篇〉提出散地等9種不同地理空間的定義及其作戰法則，²⁷其中「死地」定義為「無所往者，死地也」。無處可走的環境與情況就是「死地」，可能是因地理位置上的無處可走而叫「死地」，也可能因情勢上敵人的絕對優勢而稱「死地」。²⁸軍隊一旦進入死地，失敗、滅亡的可能性就會增加，此時孫子強調要運用「投之亡地然後存，陷之死地然後生」之情境，激發士卒們「破釜沉舟、決一死戰」的戰鬥精神和無畏心理，發動攻擊。²⁹

五、攻防中戰略、戰術的運用

（一）示形動敵

〈兵勢篇〉指出：「故善動敵者，形之，敵必從之。」孫子強調要利用「示形」謀略來調動敵人，也就是利用偽裝和欺騙，隱蔽真相，製造假像，所示之形正好與實情相反。其目的是要使敵方產生錯覺，做出錯誤的行動，進而創造出有利

25 「器」指有特定功能的物質實體。

26 同註23，頁73。

27 「九地」指散地、輕地、爭地、交地、衢地、重地、圯地、圍地、死地。

28 于雪楓，〈《孫子兵法》心理戰思想評析〉《軍事歷史研究》（北京），第4期，2006年4月，頁165。

29 葛惠敏，〈《孫子兵法》之地緣政治思維與啟示〉《國防雜誌》（桃園），第32卷第1期，2017年3月，頁54。



於攻防的態勢。至於如何「示形動敵」，〈始計篇〉則列出了「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等方法，來欺騙、調動敵人。

(二)正合奇勝

〈兵勢篇〉指出：「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凡是展開軍事行動，無論是進攻還是防禦，在兵力的使用上，一般要用正兵去應敵，用奇兵去制勝。另外，〈兵勢篇〉亦指出：「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奇正相生，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孫子的「奇正相生」指「奇」與「正」兩者相互關聯，又可相互轉化，不可分割，即「正中有奇，奇中有正」，以奇為正，以正為奇，兩者組合變化無窮。³⁰

(三)以迂為直

「迂直」是關於攻守中進攻路線的問題。〈軍爭篇〉指出：「軍爭之難者，以迂為直，以患為利。」爭奪制勝條件的難處，在於要把看似遙遠迂迴的彎路，變成實際上最近便的直路；要把不利化為有利。尤其在兩軍相爭的戰場上，受敵情、地形、我軍狀況及任務等多重因素影響

下，曲和直、遠和近的內涵就有可能向相反方向發展，往往「遠」會變成「近」，而「近」會變成「遠」。³¹「以迂為直」是一種後發先至、以退為進、欲取故予、欲揚故抑的戰術運用。³²

(四)造勢任勢

〈兵勢篇〉指出：「故善戰者，求之於勢，不責於人，故能擇人而任勢。」其大意是說善於作戰的人，總是創造和運用有利態勢(造勢與任勢)，而不苟求部屬。在軍事領域中，「造勢」就是創造對軍事力量有效發揮的條件和態勢；³³而「任勢」是對有利態勢的駕馭和利用，或是充分利用和借助「勢」使自己的力量發揮到最大限度，進而達到預期的作戰目的。³⁴在攻防作戰中要充分地「造勢任勢」，除了可營造戰場有利態勢外，亦可使攻防力量得到充分的發揮，成為力量的倍增器。

攻防之道是《孫子兵法》用兵思想的主要範疇之一，它的最終目的是要在戰場上獲得勝利，而其攻防之道主要集中體現在攻防的順序、重點、條件、時間、空間及對戰略、戰術之運用等。若能將這

30 李殿仁，《孫子兵法通論》(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6年5月)，頁184～186。

31 岳興祿，〈《孫子兵法》迂直之計與企業形象策劃〉《遼寧經濟》(遼寧)，第8期，1994年8月，頁36。

32 郭繼興，《三國演義與經營謀略》(臺北市：曉園出版社，1991年5月)，頁127。

33 劉春志、李曉玲，〈孫子形勢論及其歷史影響〉《濱州學院學報》(山東)，第5期，2010年10月，頁66。

34 祝和軍，〈用勢之一——牽牛要牽牛鼻子〉，http://blog.sina.com.cn/s/blog_4b3d5417010006m2.html，2017年4月27日。。

些攻防要素作最好的發揮或最佳的組合，靈活運用，往往是致勝的最大關鍵。

《戰爭論》之攻防思想

《戰爭論》中以專篇的方式論述了「防禦」(第六篇)與「攻擊」(第七篇)。尤其在「防禦」部分，克勞塞維茨將之置於「攻擊」篇章之前，並用了約全書的四分之一篇幅來闡述，可見他對於戰爭中「防禦」的重視與獨到見解。

一、攻防一般原理

克氏認為防禦和攻擊是戰爭中的兩種基本作戰形式，防禦占有「地形」之利，而攻擊則有「主動」之利，儘管兩者在任務、行動企圖、強弱及達成戰爭目的的方式等方面有所不同，但兩者是相互作用和相互促成的。克氏指出：「每一種防禦手段都會引起一種攻擊手段；同樣地，一種攻擊手段是隨著一種防禦手段的出現，自然而然地也會出現的。」³⁵他亦提及：「戰爭中的防禦(其中包括戰略防禦)決不是絕對的等待和抵禦，也就是說，決不是完全的忍受，而只是一種相對的等待和抵禦，因而多少帶有一些攻擊因素；同樣，進攻也不是單一的整體，而是不斷與防禦聯合的。」³⁶正如沒有一個防禦戰役是純粹由防禦因素組成一樣，也沒有一個進攻戰役是純粹由進攻因素組成的。³⁷克氏認為進攻中含有防禦因素，防禦中也含有進攻因素，攻防兩者都不是一個獨立的行動

，而是交織一體不可分的，正是「攻防一體」思想的最佳寫照。儘管如此，克氏對於進攻中的防禦行動，他認為是一種不得已的下策，是一種妨礙前進的阻力，是進攻的原罪，也是進攻的致命傷，在進攻作戰中應儘量避免防禦狀態的出現。³⁸

二、防禦是較強的戰爭形式

克氏除了強調「攻防一體」外，也分析了攻防的利害得失。他首先提出防禦的概念主要在針對攻擊的抵擋，而其目的則為據守(preservations)。據守比攻占容易，尤其使用的是同一支軍隊，進行防禦就比進行攻擊容易，因為進攻者沒有利用的時間，防禦者都可以利用；同時由於進攻者估計錯誤、恐懼或遲疑而沒有利用的時機，都是對防禦者有利的。³⁹另外，克氏也提出戰略成功六大要素：地利、奇襲、向心攻擊、要塞的輔助作用、人民的支持及精神因素的利用，並利用這些要素分析攻守的利弊(如表2)。分析的結果是利於守者多，利於攻者少，從中克氏就獲得了「防禦是比攻擊較強的戰爭形式」的結論。

另外，克氏在〈防禦篇〉中論述進攻與防禦相互作用的問題時，提出戰爭的

35 同註15，頁830。

36 同註15，頁831。

37 同註15，頁903。

38 同註15，頁831。

39 同註12，頁557、558。



概念必須從進攻與防禦之中找出一個「起點」。他認為進攻並非純粹是針對防禦，而其最後目的不是戰鬥而是占領；防禦是為了抵抗攻擊，它是以戰鬥為直接目的，因為有了防禦然後才有戰爭。因此，克氏認為戰爭的起點是「防禦」而不是攻擊，便下了一個結論：「戰爭的概念不是隨進攻而是隨防禦一起產生的。」⁴⁰對以上論點，亦有學者提出批判，如李科等認為克氏於論述戰爭目的時，經常片面地強調戰爭就是為了「打垮敵人」、「消滅敵人軍隊」，有時又片面地強調防禦的重要，認為「防禦是較強的戰爭形式」、「戰爭不是隨進攻而是隨防禦產生的」，其間是自相矛盾的。⁴¹

三、攻防重點

克氏將力學上「重心」(center of gravity)的概念引進至攻防作戰的理論中

，他認為「重心」是「一切動力和運動之樞紐，所有一切的事情都依賴於其上，那是我們一切力量所應指向之點。」⁴²尤其重心是敵人整體所依賴的核心、要害、關鍵，及具有決定意義的部位或方面，一旦重心受到致命打擊，其整體就會失去平衡，甚至趨於失敗。

克氏列舉了5種政體或敵方勢力，說明重心點之不同(如表3)：

另外，克氏也提出打擊敵人重心必須遵循的原則：(一)發現敵人重心，並將敵人的重心歸結為儘可能的少，如果可能，歸結為一個重心；(二)不管所要打擊的敵人重心是什麼，擊敗和毀滅敵人軍隊仍為最佳的開始方式，並且在任何情況下都是極為重要的；(三)必須能夠集中兵力在重心的攻防之中；(四)即使敵人已經喪失平衡，也不可給與它恢復的時間，對敵重

表2 克氏對於攻防的利弊分析

因素	利益	理由
地利	屬於守者	防者可以充分利用地形之利，做周到準備。
奇襲	利於攻者多，利於守者少	攻者可充分利用其兵力，出奇不意地攻擊任何一個點。
向心攻擊	利於守者多，利於攻者少	守者處內線，能夠以自己的全部兵力打擊敵人的部分兵力。
要塞的輔助作用	屬於守者	攻者須承受要塞和倉庫留在後方的痛苦，守者反之。
人民的支持	利於守者多，利於攻者少	在大多數場合，防禦都能得到民眾的支持。
精神因素的利用	攻守雙方都可能出現	精神因素對攻守雙方都是一個不定的因素。

資料來源：綜整自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中)》(臺北市：軍事譯粹社，1980年3月)，頁567～571。

40 同註12，頁589、590。

41 李科等，〈毛澤東軍事辯證法與克勞塞維茨戰爭觀之比較〉《軍事歷史》(北京)，第4期，2009年8月，頁32。

42 同註15，頁936。

表3 克氏對重心的列舉

種類	重心
大帝國	它們的軍隊
內爭威脅的國家	它們的首都
小國	通常是其保護國之軍隊
同盟國	它們之間의 共同利益
叛亂民眾	它們領導人的性格與輿論

資料來源：鈕先鍾譯，《戰爭論全集(下)》(臺北市：軍事譯粹社，1980年3月)，頁936。

心須連續的打擊。⁴³

值得一提的是，克氏的「重心論」亦表現在主力會戰上。主力會戰的重要性，正如克氏所言：「在戰爭中沒有什麼比主力會戰更重要的了。戰略上最大的智慧就表現在為主力會戰提供手段，巧妙地確定主力會戰的時間、地點和使用兵力的方向，以及利用主力會戰的結果。」⁴⁴他強調會戰就是主力的戰鬥，也是「重心對重心」的打擊，只有在我方的重心上集中愈多兵力，其效果才能愈確實和愈巨大。⁴⁵

四、攻防時間與空間之選擇

在攻防的時間方面，《戰爭論》所論述的各種攻防作為係以白晝實施為主，但於〈戰鬥篇〉中則有專章論述「夜間戰鬥」。克氏認為夜間攻擊是屬於程度較強的奇襲，其規模不可過大，只有在了解對方的情況下才能實施夜襲，而且必須出敵不意，特別是在下列的原因才可進行：(一)敵人特別粗心或者疏忽時；(二)敵軍驚慌失措，或者我軍士氣方面的優勢足以在行動中產生作用時；(三)要突破敵軍優勢

兵力的包圍時；(四)敵我雙方兵力懸殊，我方處於極端危險的處境時。⁴⁶

在攻防的空間方面，〈攻擊篇〉及〈防禦篇〉就分別論述了在許多不同地形或地區下的攻防作戰準則。其中攻擊作戰的空間包括要塞、河川、防禦陣地、舍營地、山地、警戒線、沼澤、氾濫地區及森林等；防禦作戰的空間則有要塞、防禦陣地、側面陣地、山地、河川、溪流、沼澤、氾濫及國土等地區。另外，「戰區」(theater of operations)指的是整個戰爭空間的一部分，它的四面都有掩護因而具有一定獨立性，而在其中的所有軍隊稱為軍團(army)。克氏將「戰區」視為重要的攻防空間，對於其間的攻防準則，《戰爭論》中亦有深入的論述。他認為在戰區作戰要取得勝利，就要使敵人的主力同自己的主力作戰，其中防禦的真精神在於「謹慎」，而攻擊的真精神在於「勇氣」和「信心」。⁴⁷

五、攻擊目標選擇

克氏認為戰爭既然是迫使對方服從我們意志的一種暴力行為，它所追求的就必然始終是而且只能是「打垮敵人」，而「打垮敵人」必須一是消滅敵人的軍隊；

43 同註15，頁936～974。

44 同註12，頁409。

45 同註12，頁773。

46 同註15，頁430、431。

47 同註15，頁865、866。



二是占領敵人的國土；三是征服敵人的意志。⁴⁸因此，敵人的軍隊、領土和意志三者就成為必須被打擊的目標，其順序首先應消滅敵人軍隊，然後占領敵人的國土，最後迫使敵人請和。儘管如此，只要敵人的意志或敵國人民還沒有被屈服，則戰爭不能視為已經結束。另外，就消滅敵人的軍隊而言，克氏強調並不僅是指消滅敵人的「物質力量」，而且還包括摧毀敵人的「精神力量」，因兩者是緊密地交織在一起而不可分割的。⁴⁹尤其在戰鬥過程中，使敵人精神力量遭受損失就如同摧毀敵人的物質力量一樣，也是可從中獲得利益的一種手段。⁵⁰

在戰區的攻擊目標選擇方面，克氏將之區分為尋求決戰與不尋求決戰的戰區攻擊。當尋求與敵人決戰時，除了預定的目標外，打擊通往敵人目標的「交通線」亦可成為勝利的關鍵；如果不尋求與敵決戰時，可以選擇一個地區(可以取得給養)、一個倉庫(可以迫使敵後退一段距離)、一個要塞(它具有某種價值)等，作為攻擊的目標。⁵¹

六、攻防中之戰略、戰術運用

(一)集中兵力

克氏指出：「數量上的優勢不論在戰術上還是戰略上都是最普遍的致勝因素。」⁵²同時他也對數量上的優勢作了絕對優勢和相對優勢的區分：「絕對優勢」指將盡量多的兵力投入戰場，以便使自己

在兵力上占優勢，至少不能讓敵人在兵力上占優勢；「相對優勢」指將優勢兵力巧妙的集中在決定點上，形成局部優勢。為了形成數量上的優勢，克氏認為最重要而又最簡單的法則是「集中兵力」，不僅要嚴格遵守這一準則，而且把它看作是一種可靠的行動指南。⁵³他同時強調：「一切用於某一戰略目的的現有兵力應該同時使用，而且越是把一切兵力集中用於一切行動和一個時刻就越好。」⁵⁴

(二)奇襲

除了強調對敵形成數量上的優勢外，克氏亦極力主張使用奇襲來對付敵人(to take the enemy by surprise)。他認為「奇襲」是一切行動的基礎，沒有例外，因為沒有它，要在決定性的地點上取得優勢簡直是不可想像的，所以奇襲是取得優勢的手段(工具)。⁵⁵除此以外，就奇襲的精神效果來看，它還可以看作是一個獨立的因素，無論是在攻擊或防禦中都可採用，特別是在「戰術防禦」時更為重要。「秘密」和「迅速」是產生奇襲的兩個因素，

48 同註11，頁133、134。

49 同註11，頁145。

50 同註12，頁361。

51 同註15，頁865～872。

52 同註11，頁293。

53 同註11，頁309。

54 同註11，頁317。

55 同註11，頁299。

而兩者必須以政府和指揮官的強大的魄力和軍隊能嚴肅地執行任務為前提，軟弱和鬆懈是不能達到奇襲效果的。另外，克氏亦強調只有行動正確的人才能左右敵人，如果為了奇襲採用了錯誤的措施，那麼不但不能取得良好的結果，反而會招致惡果。⁵⁶

(三)攻擊的頂點

在論及攻擊與防禦的轉換時機，儘管克氏反對進攻過程中的防禦行動，但他又同時提出了不能超越「攻擊頂點」(the culminating point of the attack)的論點。所謂「攻擊頂點」指的是作戰力量達到極限的那個點，此時進攻一方已經是戰線過長、兵力分散、士氣下降、軍力耗盡，而防守一方若在這個時機發動進攻，就可以達到「以卵擊石」的作戰效果。「攻擊頂點」也是停止攻擊的時刻，即進攻者必須掌握時機，量力而行，適可而止。當發現進攻力量已大為削弱，此時剩餘的力量還足以進行有力的防禦，且敵人反攻力量尚未形成時，就應當機立斷，立即轉入防禦。否則，若錯過這個時機就必然會超過「攻擊頂點」，將陷入難以挽回的不利境地，招致重大損失甚至失敗。⁵⁷

(四)攻擊與防禦的「有限目標」

從戰爭概念的原始意義來探討，戰爭目標永遠應該是徹底打垮敵人。但是，現實中的戰爭往往受各種因素的制約，尤其是受政治因素的制約，迫使交戰雙方難以投入全部力量進行戰爭，難以達到戰爭的「絕對目標」。⁵⁸對此，克氏提出了攻擊與防禦的「有限目標」理論，他認為在攻擊中如果雙方力量相當，可力求占領敵國一部分領土，以獲取削弱敵國力量、增加敵國負擔或簽定合約等利益；在防禦方面，如果不能透過有效的打擊以疲憊敵人，進而迫使其媾和時，只有「等待」了。這種「等待」的概念包括情況的變化、處境的改善，當處境根本不能透過抵抗本身求得改善時，就只好期待外力來幫助改善。⁵⁹

克氏攻防思想的最大特色在於將攻擊與防禦加以辯證，形成其「攻防一體」的兵學理論，但若將攻擊與防禦加以比較，克氏仍「偏愛」防禦，認為「防禦是比攻擊較強的戰爭形式」。另外，克氏將「重心」、「頂點」、「有限目標」等概念引進攻防作戰中，亦開啟了兵學研究的先河。

56 同註11，頁300～303。

57 同註15，頁839、840。

58 薛國安，《西方兵聖克勞塞維茨》(臺北市：倚天文化事業，2005年3月)，頁298。

59 同註11，頁961～970。



兩者攻防論述之比較

前兩段文中分別概述了《孫子兵法》和《戰爭論》之攻防思想，它們對於戰爭中的兩種基本形式——攻擊與防禦，均能提出各自的理論與作為，並展現出不同的特色與風貌，以下就其特色之異同作一比較。

一、相同部分

(一)均主張以做好防禦為起點

「先為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不可勝者，守也；可勝者，攻也。」孫子強調先做好守再伺機攻敵；克氏認為戰爭的起點是「防禦」而不是攻擊，防禦是自己可以掌握的積極行動。另外，克氏指出「防禦是比攻擊較強的戰爭形式」，其原因是導源於「位置的利益」(the advantage of position)，和孫子「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敵者勞」之說幾乎完全符合。⁶⁰

(二)都重視數量優勢因素

孫子指出「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戰之，敵則能分之，少則能守之。」「勝兵若以鎰稱銖，敗兵若以銖稱鎰」；⁶¹克氏強調「數量上的優勢不論在戰術上還是戰略上都是最普遍的致勝因素。」兩人均將數量優勢視為用兵作戰致勝關鍵

因素之一，並主張兵力優勢時採取攻擊，兵力劣勢時則採取防禦。

(三)皆強調集中兵力

孫子於〈虛實篇〉提及：「故形人而我無形，則我專而敵分。我專為一，敵分為十，是以十攻其一也。則我眾敵寡，能以眾擊寡者，則吾之所與戰者約矣。」孫子認為在戰場上必須做到自己兵力集中而使敵人兵力分散，始能形成我眾而敵寡的有利態勢，進而以眾擊寡。克氏則強調一切作戰行動，不僅要嚴格遵守「集中兵力」準則，而且把它看作是一種可靠的行動指南，尤其是在「決勝點」上。

(四)均講求權變

〈九變篇〉指出：「途有所不由，軍有所不擊，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爭，君命有所不受。」孫子強調將帥們須能權衡利害得失，對於各種狀況能作出權宜之計，不可拘泥原則，墨守成規。〈軍爭篇〉提及：「踐墨隨敵，以決戰事。」強調要靈活機動，因應敵情來決定自己的作戰計畫、行動。克氏亦講求權變，他認為在進攻的一方，儘管可能會因為取得一系列勝利而增強自己的優勢，但在多數情況下，進攻者的優勢總是會逐漸減弱的，此時要權衡自己的實力，適可而止，不可超越「攻擊的頂點」。另外，他也指出在戰

60 鈕先鍾，《孫子三論》(臺北：麥田出版社，2007年8月)，頁223、224。

61 鎰與銖都是古代計算重量的單位，鎰是銖的576倍。

爭中無法真正達到「絕對目標」時，可退而求其次的追求「有限目標」，這些都是克氏的權變思維。

二、相異部分

(一)重「謀」與尚「力」

〈謀攻篇〉說：「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孫子認為在擬定攻擊計畫(謀攻)時，可以考慮使用伐謀、伐交、伐兵、攻城4種不同的手段，他認為最佳狀況是「伐謀」、「伐交」，其次才是「伐兵」，對於「攻城」則表示是不得已而為之。在攻防作戰方面，孫子也強調要運用詭道、虛實、奇正、迂直、用勢等謀略來戰勝敵人；克氏則強調以「戰鬥」、「會戰」手段戰勝敵人，會戰被視為是整個戰爭或戰役的核心，尤其會戰是雙方主力的戰鬥，必須運用所有的兵力與精神力爭取勝利。

(二)打擊重點有別

對於打擊的重點，孫子主張「避實擊虛」，即避開敵人的堅實之處，而選擇攻擊敵人的「虛處」、「弱點」或「要害之處」；克氏主張打擊敵人的「重心」，重心是多樣的，它可能是敵人的軍隊、首都、同盟國之間的共同利益、領導人和民眾的利益。在會戰中，要以「重心對重心」，即以我的主力攻擊敵人的主力或戰鬥力最強的部分，是一種「擊強」的

思想。

(三)防禦的準備與實施

若比較防禦的兩個階段：準備與實施，從兩本著作中可分析出孫子較強調「防禦準備」的重要性，克氏則較強調「防禦實施」的具體作法。如孫子於〈謀攻篇〉指出：「以虞待不虞者勝。」〈九變篇〉強調：「故用兵之法，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無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也。」〈軍形篇〉有云：「勝兵先勝，而後求戰；敗兵先戰，而後求勝。」〈軍形篇〉說：「以近待遠，以佚待勞，以飽待饑，此治力者也。」

克氏對於防禦的實施，他認為堅持對敵人報復(反攻、還擊等行動)的觀念為一切防禦的根本，否則防禦就不成其為戰爭。因此，他也列舉了一個軍團奉命防守其戰區的各種防禦實施作為如下：⁶²

- 1.敵人一進入戰區，軍隊就立即向它進攻。
- 2.軍隊在戰區邊沿附近占領陣地，待進攻的敵人出現在陣地前面，率先攻擊敵人。
- 3.軍隊在戰區邊沿附近的陣地上不僅等待敵人下決心進行會戰，而且還等待敵人真正的進攻。
- 4.軍隊退入本國腹地，然後在那裡進行抵抗。

62 同註12，頁595～597。



(四)民眾在攻防中的角色

《孫子兵法》對於民眾在攻防中的角色與地位，著墨不多，但《戰爭論》中對此則有較多的闡述與重視。克氏指出：「雖然在作戰地區內單個居民對戰爭的影響，就像一滴水在整個河流中的作用那樣，是微不足道的，但是全國居民的集體影響決不是無足輕重的。」⁶³除此之外，克氏闡述了使用民眾在攻防中的原則如下：⁶⁴

1. 民眾武裝不宜對抗敵軍的主力，只能從外部和邊緣蠶食敵軍。
2. 民眾武裝不宜凝結成反抗的核心，但必要時可作相對的集中。
3. 民眾武裝的作戰應與正規軍的作戰結合起來。
4. 民眾戰爭只是戰略防禦手段，不能用於戰術防禦。

結語

《孫子兵法》和《戰爭論》為東西古代軍事理論的兩巨著，更是立於不衰之地。《孫子兵法》言簡意賅，詞意暢達，但鮮少引述史例；《戰爭論》篇幅浩繁，文辭晦澀，用了大量的史例。儘管如此，兩者均提供了相當多的戰爭指導規律及戰場上的制勝之道，尤其對於戰爭中攻

防的指導著墨甚多，格外引起重視。

本文分別就孫子與克氏的攻防思想研究並加以比較，其中比較重點不在於孰優孰劣，而在期能激盪出更多的兵學智慧火花。研究發現，在不同時代、背景、地理、文化等因素影響，兩者在攻防思想上的關係相當微妙，可謂是同中有異，而異中又有同。在相同方面，兩者均主張以做好防禦為起點、重視數量優勢因素、強調兵力集中及作戰中要講求權變等；在相異部分則有重「謀」與尚「力」、打擊重點、防禦的準備與實施、及民眾在攻防中角色的差異。針對兩者在攻防思想上之異同，相同部分固然值得關注，但相異部分亦並非相互矛盾，而是彼此補益、相得益彰，若能結合環境、創新發展、靈活運用，對於今日戰爭型態中的攻防仍有諸多啟迪與借鑑之處。

另外，本文對於《孫子兵法》與《戰爭論》中攻防思想的比較，不過略舉大端，尚有諸多相關領域值得探討，如攻防中的精神因素、謀略、情報、後勤及對地形的利用等，均可加以研究、比較。透過多方的比較，更能凸顯兩者的價值，並能從中獲得啟迪、解答困惑、增長智慧。

63 同註12，頁582。

64 同註11，頁757～763。